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ST 华业，股票代码：600240）股票已连续 13 个交易日（2019 年 6 月 6 日-6 月 25 日）收盘价格均低于股票面值（即 1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现就风险提示如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1 条之（五）项的规定，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股票面值，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权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8 条规定，出现上述情形的，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自情形出现的下一交易日起开始停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停牌起始日后的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6 条规定，公司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股票面值的，应当在下一交易日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收盘价低于股票面值的情形消除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

2019 年 6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事项提示性公告》，2019 年 6 月 21 日、24 日、25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风险提示性公告》，相关内容详见上述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